# 最新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实用9篇)

作者：风中漫步 更新时间：2024-03-28

*从某件事情上得到收获以后，写一篇心得体会，记录下来，这么做可以让我们不断思考不断进步。心得体会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体会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如何才能写好一篇心得体会吧，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从某件事情上得到收获以后，写一篇心得体会，记录下来，这么做可以让我们不断思考不断进步。心得体会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体会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如何才能写好一篇心得体会吧，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哈利波特》系列是英国女作家j.k.罗琳的成名作，哈利波特是在一家普通的咖啡馆里诞生的。《哈利波特》讲述了哈利从出生到成年后所经历的种种磨难。

哈利是一个不幸而又幸运的男孩，他虽然失去了双亲，但是他却获得了母亲以死换来的保护，那符咒可以保护到他成年。哈利在霍格沃茨学习了六年，六次与伏地魔展开正面交锋。我不得不被哈利那种勇气所折服。哈利真不愧是格兰芬多的学生。而最能感动的则是第七次，当伏地魔要求交出哈利时，斯莱特林的学生潘西.帕金森突然指着哈利说：“他在那儿！”这时，其他三个学院的学生“刷”的站了起来，拔出魔杖，指向潘西。

哈利是救世之星、大难不死的男孩，他是正义者的英雄，坏蛋的眼中钉。人们为哈利而战，为正义而战，因为，只有哈利才能打败伏地魔。伏地魔最终死了，是他自己设出的死咒遇到哈利的缴械咒，反弹回去杀死了他。因为哈利拥有伏地魔不曾拥有的爱与正义。

哈利的身上，附着伏地魔的一片灵魂，要打败伏地魔，就要消灭所有魂器。哈利是一个魂器，他必须死，而且必须由伏地魔杀。哈利为了整个魔法界的安宁，坦然地走向死亡。可伏地魔未能如愿，虽然那片灵魂没了。但是哈利却在符咒解除的情况下活了下来。这就是哈利另一个品质——舍己为人，正因为这他才活下来了。哈利用母亲的保护、勇敢、正义、团结、舍己为人，赢得了胜利。而伏地魔却没有，他不懂得人世间最美好的东西是什么，这让我悟出了，正义和邪恶，不管正义有多弱，奇迹会发生的，正义永远胜于邪恶。

《哈利波特》不光是一套风靡全球的书，更是一套诠释正义力量的书。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家庭决定出身，性格决定命运。爱玛是一个怎样的女人呢?

爱玛，一个农民的女儿，在修道院受过贵族化的教育，读过许多浪漫主义小说，她瞧不起当乡镇医生的丈夫，梦想传奇式的爱情。可是她的第一个情人是个道德败坏的乡绅，第二个情人是个自私怯懦的文书。她的偷情没给她带来幸福，倒给投机商人带来了可乘之机，使她成为高利贷者盘剥的对象。最后她债积如山，无法偿还，丈夫的薄产早已被她挥霍殆尽，情人又不肯伸出救援之手，她在山穷水尽、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只好服毒自杀。

一个人的出身，不应该受到指摘。父母将她送去修道院接受大家闺秀的教育，以致于使她整天沉浸在贵族社会的“风雅”生活的幻梦中不能自拔。此刻，跳入我脑海的是许多父母将自己的孩子送去参加各种艺术课，盼着子女成名成家。学习一门自己喜欢的艺术，着力点如果放在陶冶情操方面将终生受益，但若执着于非成名成家不可，就与爱玛有些相似了。这就引出了问题的本质，在做重要选择之前要先对自己有清醒的认识，认识自己，才能做正确的事。很显然，爱玛并不了解自己抑或是不够理性，否则她不会深陷于情人的愚弄、欺骗的怪圈中执迷不悟。

爱玛有着怎样的性格呢?有浪漫情怀，喜欢文学，但也被其毒害，天天幻想着白马骑士的到来。可这一切与她的生活相隔十万八千里。她生活圈子的人们，每天来来去去，为生活奔忙。父母不忍心让她在田庄上操劳，她整天无所事事，日子过得和钟摆一样单调：没有什么可兴奋，没有什么可感受，于是她期待爱情的降临。爱玛天天沉浸在幻梦中，但她的父亲—卢欧老爹并不糊涂，偶然的机会包法利给卢欧老爹治疗腿疾，老人家极力促成了这桩还算令他满意的婚姻。如果卢欧老爹能够及时将自己的人生经验传授给她，也许她不会误入歧途。不幸的是，卢欧老爹只能帮女儿选择适合的婚姻，却无法将选择的缘由让女儿明白。婚姻成为了爱玛不幸人生的始发站，婚后的爱玛发现，包法利根本不是自己心目中的爱人。他既无才干，又无雄心，举止无风度可言，谈吐和人行道一样平板。按照现在的眼光，包法利大概属于经济适用男，长相普通，收入一般，既没有花前月下的心思，也缺乏营造浪漫的财力。没有时间和精力去琢磨如何讨好女人，但对老婆忠贞不二是肯定的。如果爱玛能明白，过日子才是正道，也就不会发生后面的惨剧。遗憾的是，爱玛想要绮丽的爱情，包法利能给予的却是平淡婚姻。

从爱情来看，包法利和爱玛的确不合适。且看他们刚刚结婚后的情形：包法利刚刚出门，可又觉得自己爱她爱的不够，于是又折回房间再看看亲爱的爱玛……，爱玛是什么想法呢?面对丈夫的热情，她想，结婚以前她以为自己有爱情，可是应当从这种爱情得到的幸福不见来，她想一定是自己弄错了。包法利的爱如燃烧的干柴那样浓烈，爱玛却丝毫感觉不到应有的幸福，只有被骚扰的腻烦。

之所以出现这种局面，爱玛首先应该问问自己，结婚前考虑爱不爱的问题了吗?没有。她只想到这是逃离原有生活的捷径。人是奇怪的动物，缺乏物质，毫无幸福可言，拥有物质也不保证一定幸福，是否幸福与物质的满足有一定关系，但不会超越心灵共振的喜悦。爱玛与包法利之间的问题，即属于精神层面的不匹配。

面对这样的局面，解决方法有好多种。可以尝试着彼此多一点了解，尽管这种尝试对爱玛是不得已的痛苦，对包法利则是过分的折磨;退而求其次，他们还可以选择离婚，但爱玛并不具备自立能力，这显然不是她敢于尝试的解脱之路。两条路她都没有选择，而是选择了婚外恋。

在婚姻中玩火的女人不止她一个，还有俄国的优雅女人—安娜.卡列尼娜。她们之间有共同之处，都玩婚外恋，最后都选择了自杀。不同的是，爱玛是一个乡村医生的妻子，有一个爱她的本分的丈夫，她婚外热恋着他人，却先后两次遇人不淑被抛弃;安娜则是来自上流社会的官太太，她的丈夫是一个虚伪的政客，她恋上的是一个很爱她的军官。对安娜的死，让人看到了一个真性情的女人大胆追求真爱未成的遗憾。而对于爱玛的死，留下更多的则是人们对自己、爱情和人生的思考，尽可能多了解真实的自己，避免误入伤人害己的感情漩涡中。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

在寒假的时候，我读了一本名叫《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的书。刚开始读，就被深深地吸引住了。里面讲了神奇的魔法世界，伴随着j.k.罗琳的优美语句，我好像只要双脚一点，轻轻跃起，就能离开地面飞向空中，在魔法世界里遨游。一切事物都是那么真实，好像就在眼前一样。

写这本书的作者是j`k罗琳，她在写这本书之前，很贫穷，自己一个人还要养几个孩子，于是，她就开始写哈利·波特，最后，变得非常富有。财富甚至超过了英国女皇。

我读这本书读得非常入迷，以至忘记了时间的流逝。里面的故事情节变幻莫测，有时是我被震撼，有时留出给读者想象的地方，又有时故事写的很悲伤，还有时要你去慢慢品味，悟出里面蕴含的深刻道理。

这篇故事讲了一个小男孩，名叫哈利波特，他刚出生他的父母就被伏地魔杀死了，于是他就只能转移到他的姨妈家——一个对它视而不见的家庭，过着对他约束的生活。直到有一天，一名叫海格的人，递给他一张霍格沃茨的录取通知书。就这样，他那充满新奇而又处处藏着危险的旅程拉开了序幕。在他的旅程中，认识了他一生中最好的朋友——罗恩和赫敏。他们一起合作，突破重重难关，最终从伏地魔那拯救了魔法石。

我也从其中悟出了一个道理，真正的朋友并不一定要每天都很平静，而是在生活中会经常闹出小矛盾，有时小矛盾是因为某些很小的事情，比如说好朋友跟你开了个玩笑，你很生气，你们吵架了，尽管吵架了，但是吵架后每个人都会理解另一个人的想法，这才是真正的朋友。就比如我和刘家愉吧，有一次，他把我的自行车的刹车拆了，我很生气，于是就把他的钥匙抢走了。最后我们还用飞盘扔对方。吵架后，我们都各自反思了自己的错误，下午又和好了，别人看到了我们还以为我们上午没有发生过任何不愉快的事呢。

《哈利·波特与魔法石》还讲了对勇气的理解，这本书告诉我们：在生活的浩瀚海洋里，勇气有许多种类，对付敌人我们需要超人的胆量，而要在朋友面前坚持自己的立场，同时也需要很大的勇气。

真是一书引深思啊！如果你也想好好的品味这本书的话，就去慢慢享受吧。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

很多人都知道这个小巫师，他鼻梁上架着一副黑边框眼镜，总是爱骑在飞天扫帚上在天空中飞来飞去，在他那乱蓬蓬的黑色头发下面有一道神秘的闪电形伤疤，他就是哈利。波特。

哈利在一岁的时候，就失去了父母，一直在姨夫姨妈、达利的欺负下长大，一直到11岁时，他突然得知自己是一名巫师。于是他就开始了在霍格沃茨魔法学院的学习生涯，并且认识两个好朋友，罗思和赫敏。

虽然有那么多的考验等着哈利，但奇迹一次又一次的出现，哈利总能逃脱危险，这些，全都是因为一个字——爱！

校长邓布利多说过一句话“不管在哪，爱才是人生的最高境界，如果伏地魔有什么事情弄不明白，那就是爱，坏人是感受不到她的”。确实，在整本书中，我无时无刻都能感受到爱。

哈利的母亲为了救哈利而死，她对哈利强烈的爱，在哈利身上留下了印记，被一个人深深的爱过，尽管爱他的那个人已经死了，也会给哈利留下永久的护身符，这就是伏地魔杀不死哈利的原因。

伏地魔，一个杀人不眨眼的坏人，他不懂得爱，他早年丧父母，在孤儿院里生活，他没有朋友，性格孤僻，总是独来独往，在他的心里只有贪婪的欲望。

这也许就是本书告诉我们的道理：爱可以改变一个人的命运，这是连最高深的魔法也达不到的境界，既使在最绝望的时候也不要放弃爱和希望，她们可以超越死亡，照亮黑暗，因为爱与希望可以改变命运！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早就想写一篇关于《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的体会了!一直苦于没有时间。今天我曾在吃饭这会把心里的想法写出来。现在感觉读这一本书对我来说时间有点晚了，毕竟自己已经大学毕业了!不再是那个少不更事的流着鼻涕风中探望的小孩子了!经历了大学的爱情不禁让我想到这本书里面，究竟是爱上爱情还是爱上爱情中的她，那个时候真的很难分辨清楚。

一个男性站在女性角度从心理和生活细节细腻而饱含痴情的描述这个女人的心路历程，不禁让我为之一叹，而且在和小滇的交谈中感到了描写的极其准确性，这或许更让我觉得难以想象和佩服。

第一次看完后不知道该用怎样的言语来形容我的感觉，刚开始感觉她没有勇气去对爱的追求。后来发现我错了，文中的她已经不能用一个简单的勇气来形容，否则爱对她来说就是一种轻易到了莫名其妙的程度。

或许感觉她过于的卑微，过于的注意自己一生下来的条件，一个清贫无名的女子爱上一位风华正茂的作家，或许是个老套的话题，不过一种在卑微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爱，真的很难去界定，很难去发展，即使是女人本身她也在迷茫无助，只是希望自己不要打扰到作家，不要为自己爱的人带来麻烦。她默默地生活在自己编制的爱情世界里，孤独的相思，静静的守候，期盼奇迹的发生。

当然，从另外的角度讲：一个女人，可怜的女人，错误的“成就”了自己的心中的爱，也算是功德圆满，并不能算是什么奢侈的妄想。只是其中让人感觉到悲哀或者是感伤罢了!

我明白了为什么有人说看完《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后，会先有那种惨淡和寒冷的感觉，背后的穿堂风，而不是奋不顾身的热情，也许这就是佛祖给我们的指引吧!

现实的生活中，最起码是现在基本上没有这种爱情或者确切说是一个人的爱，只是暗恋的结局罢了!希望大家伙有空的话，没看过的一定要看看!因为这是我读过的第一本小说!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

最近我读了《哈利·波特与混血王子》这本书，获益匪浅。

这本书主要写了哈利·波特这一学期，在魔药的训练中发现了一个混血王子，他的魔药不是靠书上的方法，但因为这本书上，混血王子的配置方法很管用，帮助了哈利得到了他们魔药课老师斯拉格霍恩教授的夸奖，但令他百思不得其解的是，这个混血王子到底是谁呢？读到书的最后，最令人感动，邓布利多教授和哈利一起找魂器，邓布利多为了魂器而自废魔法，竟然换到的却是一个假的魂器，最后被混血王子的一句“阿瓦达索命”杀死了。

而书中把我们这个谜也解开了，这位混血王子，就是和詹姆·波特同一届的和莉莉是好朋友的哈利·波特的黑魔法防御术老师——斯内普教授，伟大的邓布利多教授的死让哈利和许多巫师悲痛欲绝。霍格沃茨从现在起不在安全了，因为霍格沃茨有一个伏地魔唯一害怕的人——阿不思·邓布利多，他死了，就意味着霍格沃茨随时都会被伏地魔侵占。据我所知，伏地魔侵占了半个魔法世界，占领了魔法部，霍格沃茨也属于伏地魔，他将会杀死那个大难不死的男孩儿，他就是大名鼎鼎、风靡全球的世界顶尖人物——哈利·波特，哈利·波特和他的朋友，罗恩·韦斯莱、赫敏·格兰杰一起逃亡在外，他的处境会十分的危险。在j.k罗琳的手中塑造了一位具有勇敢正义的人物，在她的笔下，哈利·波特是一个鲜活的人物。《哈利·波特与混血王子是20\_\_年7月问世的，《哈利·波特》像一股‘飓风’卷入了全球，《哈利·波特与混血王子在全世界“哈利·波特”迷的翘首期盼中问世，再次在全世界掀起“哈利·波特”狂潮。

《哈利·波特与混血王子》又为我解开了一个谜！这本书真是让我回味无穷啊！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七**

-->

一次，我偶尔看到报纸上有关哈利波特的文章，上面说：之前的几部都还是讲哈利在魔法学校学习魔法的生活，只是打打魁地奇，练习魔咒等，但从《混血王子》那集开始，哈利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危险。小天狼星因为哈利的过错而牺牲，邓布利多校长也在斯内普的一声“阿瓦达索命”后倒下，疯眼汉穆迪也在凤凰社转移哈利时牺牲，使哈利进入失去朋友的痛苦之中，可就在这时，一场讲述成长的故事才真正进入高潮。

这篇文章说的也对，哈利一开始并没有觉得他将会面临什么样的危险，在朋友们的关照下幸福生活，他信任他的朋友，就像他父母把自己的安全全部交给朋友一样，认为即使丢下魔杖一小会也不要紧。但在火焰杯那集中，哈利见到了伏地魔，也亲眼目睹了伏地魔的复活，并且，在哈利的魔杖发出的咒语接触到伏地魔的时候，杖尖冒出来哈利的父母、和哈利并列三强争霸赛冠军被食死徒杀死的塞德里克的灵魂。最后，哈利拿到了门钥匙，回到了霍格沃茨。他回来了。哈利这样对大家说，但没一人相信。之后，前魔法部部长福吉看到了伏地魔，这时人们才相信：伏地魔卷土重来了。这时，哈利才明白：只有自己才能拯救大家。这，才是人们想看到的：哈利·波特长大了。

这七部书，介绍了哈利的成长过程，从十岁收到猫头鹰来信的欢喜到十七岁成年时勇敢面对伏地魔，从小孩子气到学会面对死亡。

成长，我们都在成长，即使是大人，也是在成长的道路上前进，只是比我们走的更远，懂得的比我们更多而已。哈利最后和金妮结婚，有了詹姆、莉莉、阿不思三个孩子，詹姆和莉莉是按哈利父母的名字来取名的，阿不思全名叫阿不思·西弗勒斯，是为了纪念阿不思·邓布利多和西弗勒斯·斯内普而取名的。这样的幸福生活正是哈利所期盼的，正如他所说：“我这辈子的麻烦已经够多了。”也许有人会说，冒险不是很刺激吗？但如果你每天都过着提心吊胆的日子，肯定会厌烦，哈利也许一开始也会这样想，但最后他宁愿过这种平凡的日子，也不愿拿自己的生命和别人的生命下赌去冒险。这，也是一种成长。

邓布利多最后说了，正是因为哈利知道自己身体里有伏地魔一部分灵魂后勇敢的站出来让伏地魔杀死自己，才使哈利活下来。哈利的这种选择不得不让我佩服，面对死亡，每个人都会害怕，感到畏惧，但哈利不是，他知道只有让伏地魔杀死自己才能拯救这个世界，在他决定去见伏地魔之前，把杀死伏地魔最后一个魂器——大蛇纳吉尼的任务交给了纳威，自己去见伏地魔。这段时间，哈利回忆了很多人，他感谢罗恩、赫敏，想念金妮，他舍不得这里的一切，但他知道，自己这么做其实也是在报答他们。

《哈利·波特》让我悟得了成长的真谛，这也是我为什么喜欢这本书的原因。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八**

在一个平凡夜晚，午夜时分，微风拂动着女贞路两旁整洁的树篱，街道在漆黑的天空下寂静无声，一尘不染，关于哈利·波特的不平凡的生命之旅将要从这里起航。

10年了，哈利长大了，他竟在那个楼梯口的又小又暗的碗橱里度过了他本应该快乐的无忧无虑的童年时光!初读《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的时候，我才六年级，还不太明白什么叫“苦难造就人的一生”，什么叫“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什么叫“宝剑锋从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只听说过“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那时的我，深深地为哈利感到命运的不公，似乎命运总是在和他开玩笑，让他失去了一家人的其乐融融，离开了母亲温柔的微笑，父亲略带严厉的眼神，奶奶琐碎的唠叨，爷爷慈爱的脸庞。后来我明白，如果没有他这十年的深重苦难，又何来他以后的成长。

“命运为你关上一道门，就必定会为你打开一扇窗。”不久，在他11岁生日的那天，一个体型硕大的人闯进了他平静而单调的生活——海格。这个奇怪的人告诉哈利，他竟然是一位尊敬的魔法师。从那时起，他的生命就被改变，他注定踏上征程，背上行囊，履行他的使命，肩负起魔法界明天的希望，他来到了一个改变他一生一世的地方——霍格沃兹魔法学院。

在这里，他遇见了很多人，有肝胆相照的挚友——罗恩、赫敏，有总是用憎恨的眼神看他的斯内普教授，有时时刻刻关注他心灵和成长的校长——邓布利多教授，有视他为眼中钉肉中刺的对手——德拉克·马尔福，当然，还有那个人人提到畏惧三分，丧心病狂的“神秘人”伏地魔。是这些人，这些有血有肉、形形色色的人用他们的一言一行，影响着哈利，激励着哈利去不断变强，最终成为强者，成为人们口中的“救世主”、“大难不死的男孩”，成为真正战胜伏地魔的强者。是什么支撑着他做下去?是爱，是那不竭的爱的源泉。

在这部书里，我最感动的就是哈利的母亲——莉莉·伊万斯为哈利所做的一切。当危难来临的时候，当看到丈夫已经倒在自己面前的时候，她没有退缩，她选择了保护孩子，尽管她知道，只要她跑开，她就能活。因为，她既是一位魔法师，也是一位母亲，一位平凡而高尚的母亲。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九**

一个棕色头发，鼻梁上架着一副宽边大眼镜的男孩。他手持一根神奇的魔法棒，轻轻地带你进入神奇的魔法世界，让你时刻都为他的神力所惊喜。他拥有一把神奇的扫把，骑上它，便可尽情的在空中飞行。他就是神奇的小魔法师哈利波特。

在《哈利波特》这本书中，书上的事物变成了真实的。有巫师，有怪兽，有精灵，也有恶魔，他们分别代表着善与恶。而这个善良的男孩，哈利波特，是这个故事的主角。这个小魔法师的神奇经历，从而表现了朋友与朋友，学生与老师之间的真挚感情，还有的便是朋友们面对困难时坚持不退缩，机智斗恶，用他们有限的力量，一次又一次地逃过难关。而这本书最特别的地方就是记述了哈利波特，还有他的朋友，在这个神秘的魔法学校中的点点滴滴。

一切是那么神奇，在这个神秘的国度里，住满了巫师，有大有小，猫头鹰成为他们的信差，扫帚是交通工具，多的如天上的鸟一样。棋会思考，主人叫它怎么走，便听从命令，自动移入其位。画像的人是活的，会微笑，会眨眼，有空还会互相串串门。还有的一切，都是那么神奇。怪不得哈利波特可以成为风靡全球的小魔法师。我最佩服的还是哈利波特和他的朋友面对恶势力的那种勇敢。他们始终都有这么一个信念:“这是一个不寻常的国度，危险时刻都存在，但只要相信自己，勇敢的去面对困难，甚至是恶魔，没有什么害怕的，就算会陷于危及生命的困境，只要适当的使用在学校里所学到的魔法，一定可以胜利。”这是多么坚定的信念啊!每次一看到这种惊险的关头，都被他们这种坚定所感动。

总之，这本书给我的感觉只能用一个词来形容“神奇”。在这个世界的另一个角落里，有一个神奇的国度。在那里，有一个拥有不可思议力量的男孩哈利波特。

-->

-->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